

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房屋市政工程高温酷暑天气安全生产 预警提示九条

我省已经迎来高温酷暑天气。持续高温天气极易造成参建人员身心疲惫或设施设备异常，易导致各类安全事故发生。现将有关要求预警提示如下：

1. 督促指导建筑施工企业落实主体责任，强化防暑降温第一责任人意识，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和项目经理带班检查制度。
2. 推进危大工程专项整治，持续开展风险隐患排查，严防高处坠落和火灾等安全事故发生。
3. 加强高温天气劳动保护宣传教育，指导用人单位对参建人员进行防暑中暑急救培训，增强参建人员自我劳动保护能力。
4. 督促建筑施工企业切实执行高温停工或限时作业的相关规定，及时调整施工作业、作息时间。
5. 科学设计施工工序，户外露天作业应安排换班轮休，重体力工序应避免高温时段施工，明火作业应预防高温暴晒。
6. 合理安排作业工种，为部分有基础疾病或者易中暑作业人员适当调换岗位工种。

7. 督促建筑施工企业落实各项防暑降温措施，施工现场要配备防暑降温设施，及时发放防护用品和防暑药品、清凉饮料，防止因中暑引发死亡事故；强化作业人员健康监测，发现中暑或其他病征应安排人员休息或采取其他必要措施做好预防。

8. 结合疫情防控的有关措施改善作业区、生活区的通风和降温条件，确保员工宿舍、食堂、厕所、淋浴间等临时设施符合有关标准要求 and 满足防暑降温需要；加强对饮用水和食品的卫生管理，做好垃圾清运和污水排放。

9. 加强与当地气象部门的沟通联系，密切关注高温天气预报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，确保通讯联络畅通，做好高温酷暑安全生产险情上传下达，突发事件按程序及时上报。

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质安处

2020年7月17日

